|  |
| --- |
| 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对辽宁省沈阳第一监狱提请在押罪犯减刑、假释情况的公示 |
| 公示期为本公示之日起五日内，意见反馈电话：024-22763793 02422763682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出生日期 | 籍贯 | 原判情况 | 历次减刑情况 | 提请减刑的主要理由 | 刑罚执行机关提请减刑意见 | 备注 |
| 罪名 | 原判 | 起日 | 现止日 |
| 1 | 徐楷健 | 男 | 1981/02/03 | 辽宁省沈阳市 | 运输毒品 | 无期 | 2008.09.16 | 2024.08.15 | 2008年9月16日减为十八年六个月，剥政改为六年；2012年12月17日减去一年五个月；2015年7月17日减去一年二个月 | 认罪服法，认真遵守监规，接受教育改造，积极参加学习，积极参加劳动，完成生产任务。 | 减刑1年 |   |